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教务部

湘农东方教〔2021〕8号

关于组织申报 2021 年度 院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的通知

各学部、学生班：

“大学生创新训练”是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培养学生思考问题、分析问题、解决问题、开展实践创新的能力的重要举措之一。根据《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研究性学习和创新性实验计划项目管理办法》(湘农东方〔2014〕28号)等文件精神，为进一步推动学院教育教学改革，提高学生的创新能力和实践能力，学院决定启动 2021 年院级“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立项工作，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申报对象及要求

1. 项目申报负责人必须为 2019 或 2020 级学生，全院学生均可作为非负责人成员参与申报。

2. 申报形式为 3~5 人组成的团队（不得少于 3 人多于 5 人），可以是我院不同学部、专业学生联合申报，鼓励学科交叉和年级交叉，但个人不得在不同项目之间交叉申报。

3. 申报项目选题由学生根据自身所学的专业或者所感兴趣的方向自行选定。选题要求思路新颖、目标明确、具有创新性和探索性，

学生要对研究方案及技术路线进行可行性分析，并在实施过程中不断调整优化。学生申报的项目不应为教师现有的科研课题。

4. 尚有在研“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或“学院科技创新项目”的指导教师和学生不得参与此次申报。

5. 指导教师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硕士以上学位，每位指导教师最多指导一个项目，2019、2020年度主动申请撤销项目的指导教师不得参与此次申报，2018、2019、2020年度因项目超过研究时限而被撤销项目的指导教师不得参与此次申报(具体名单见2017-2020年公布的年度中期检查结题验收的通知文件)。

6. 学院此次“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资助研究经费3000元；项目选题要求具有较高的创新性，研究方案科学合理，可行性强，宁缺毋滥。

二、申报程序

由申报团队提出申请，填写《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申请书》（附件1），由指导教师签署意见后推荐至项目负责人所在学部；2021年4月9日前，学部组织教学工作委员会、教学督导组专家组成评审专家组进行院级项目评审，将签署意见并加盖公章后的项目申请书和项目汇总表（附件2）报送教务部（逾期不交者视为主动放弃）。

三、材料提交要求

1. 项目组提交给学部的材料：《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申请书》一式二份（含word格式电子文档）。

2. 学部提交给教务部的材料

(1)《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申请书》

一式一份（含电子文档）。

表格下载地址：学院官网首页（www.hnaues.com）——人才培养——大创计划——院级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项目所需表格下载。

（2）《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汇总表》一式一份（含电子文档）。

四、各学部可立项数及联系人

单位	可立项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备注
人文社会科学学部	4	贺老师	84673702	
经济管理学院学部	6	张老师/王老师	84638280	
理工学部	6	辜老师	84617517	
生命科学学部	6	周老师	84638209	

五、项目管理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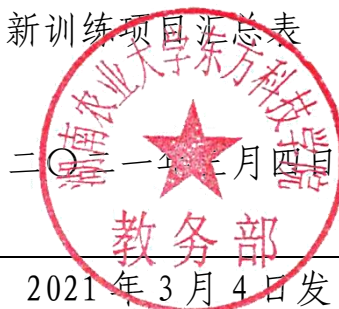
联系人：罗老师 曾老师

联系电话：84673795

特此通知

附件：

1.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汇总表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教务部

2021年3月4日发

附件 1:

湖南农业大学东方科技学院大学生创新训练项目汇总表

学部:

序号	项目名称	成员信息					指导教师姓名 职称	研究起止时间	项目科类
		姓名	学号	年级专业班级	邮箱	电话			
1	填表模板	**	2018419****	**18-3	*****@**.*	*****	***副教授 (教授、讲师.....)	2020.05— —2022.04	文科类 (理工类)
		**	2018419****	**18-3	*****@**.*	*****			
		**	2018419****	**18-3	*****@**.*	*****			
		**	2018419****	**18-3	*****@**.*	*****			
		**	2018419****	**18-3	*****@**.*	*****			
2									

注: 1、学生姓名包括项目负责人(排名第一)及成员;
2、项目科类分文科类、理工类。